

SHEHUI ZHUYI RONGRU GUAN

社会主义荣辱观

社区读本

江苏省妇联宣传部 编
中共南京市玄武区委宣传部

南京出版社

江苏省妇联宣传部 编
中共南京市玄武区委宣传部

社会主义荣辱观

社区读本

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主义荣辱观社区读本/王素梅编著. —南京:南京出版社, 2007. 6

ISBN 978 - 7 - 80718 - 273 - 3

I. 社... II. 王... III. 思想政治教育—中国—学习参考资料 IV. D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58567 号

书 名: 社会主义荣辱观社区读本

作 者: 江苏省妇联宣传部

中共南京市玄武区委宣传部

出版(发行): 南京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成贤街 43 号 3 号楼 邮编: 210018

网 址: <http://www.njpbs.com> <http://www.njpbs.net>

联系电话: 025 - 83283871(营销) 025 - 83283883(编务)

电子信箱: webmaster@njpbs.com

责任编辑: 许小彦

装帧设计: 周 勇

印 刷: 南京新洲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7.5

字 数: 150 千

版 次: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000 册

书 号: ISBN 978 - 7 - 80718 - 273 - 3

定 价: 30.00 元

南京版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向本社调换

前 言

2006年3月4日,胡锦涛同志在看望出席全国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的委员时发表了关于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的重要讲话。胡锦涛同志指出,在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里,要引导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少年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坚持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

胡锦涛总书记的“八荣八耻”荣辱观,既是对中华民族传统道德的精辟概括,同时又赋予其鲜明的时代特征,乃传统美德和时代精神的有机结合。“八荣八耻”,高屋建瓴,在真善美与假恶丑之间划出了泾渭分明的界线,体现了社会主义基本道德规范的本质要求和价值观的鲜明导向,也是匡正当前从政道德、社会道德、社会风气的重要指导原则。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进程中,对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通俗地说,荣辱观就是人们对“荣”与“辱”的根本看法,是由人的世界观、价值观和人生观所决定的。因而,一个人乃至一个社会

的荣辱观,不可避免地受其传统文化、社会习俗和现实环境的影响,所以,在不同的时代、不同的社会,不同的民族、国家或地区,其荣辱文化会略有差异。但人类的普适性价值却又是一如贯之的。古人云:“无羞恶之心,非人也。”所以,明是非、知荣辱、辩美丑,乃人之所以为人的重要标准。清代思想家龚自珍说:“士皆知耻,则国家永无耻矣;士不知耻,为国之大耻。”可见,个体的荣辱、耻感,不只是人性的标志,还关乎民族和国家。因此,小至个人,大至整个民族、国家和社会,树立正确的荣辱观,都显十分重要。错误的荣辱观,使人堕落沉沦,败坏道德和社会风气;相反,正确的荣辱观,不但导人向善,而且对社会道德具有良好的导向作用,醇化社会风气。

因此,揆之现实,在全社会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让“八荣八耻”作为社会的道德标尺,成为每一个公民、每一个家庭、每一个社区,乃至全体人民共同的道德和行为准则,才能使整个社会有稳定的内在秩序,使整个国家有凝聚力。

当前,我国大地正在兴起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振兴中华而重塑中华民族道德大厦的学习高潮。为配合社区群众的学习需要,我们编写了这个学习读本。读本力图从社会主义荣辱观的道德水准上去解读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的道德标尺,文字上力求突出“八荣八耻”的全民性、基础性、普适性等基本特征,对“八荣八耻”分别作了展开阐述。为便于学习,读本还收录了“荣”、“耻”的故事与名句格言,供同志们参考。

编 者

目 录

前言	1
绪论:社会主义荣辱观——全社会共同的道德规范	1
以热爱祖国为荣 以危害祖国为耻	17
民族英雄——文天祥	
秦桧卖国遗臭万年	
以服务人民为荣 以背离人民为耻	41
让窗口闪耀党员先进性的光辉	
新中国反腐第一案的警示	
以崇尚科学为荣 以愚昧无知为耻	61
中国完全能解决自己的吃饭问题	
愚昧迷信害国害民	
以辛勤劳动为荣 以好逸恶劳为耻	83
十三陵水库——这里没有首长	
朱德的扁担	
大山的儿子——林业英雄马永顺	
以团结互助为荣 以损人利己为耻	109
关爱他人、助困救急——民风可嘉	
帮助别人就等于帮助自己	

爱心大使丛飞
团结就是力量

以诚实守信为荣 以见利忘义为耻	139
“诚信”与“失信”的对比	
以遵纪守法为荣 以违法乱纪为耻	161
古今中外名人遵守法纪的故事	
以艰苦奋斗为荣 以骄奢淫逸为耻	183
周恩来总理艰苦朴素躬行节俭的生活故事	
南京路上好八连	
侈,恶之大也——以史为鉴	
附录一 道德名言	210
附录二 名句格言	219
后记	231

荣

绪论

社会主义荣辱观——

全社会共同的道德规范

耻

社会主义荣辱观是构建和谐社会核心价值体系的道德基础,这是荣辱观作为人们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重要组成部分或称其为核心价值观念而决定的。核心价值观是整个价值体系中最基础、最核心和最稳定的部分,是一个人、一个集团乃至国家和民族长期秉承的一整套根本原则。一个国家或民族,如果荣耻倒置,就会陷入罪恶的深渊;一个社会,如果荣耻倒置,就会陷入一片混乱;一个人,如果荣耻倒置,就会导致颓废、堕落直至自我毁灭。胡锦涛总书记指出:“一个社会是否和谐,一个国家能否实现长治久安,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全体社会成员的思想道德素质。没有共同的理想信念,没有良好的道德规范,是无法实现社会和谐的。”因此,正确的、进步的荣辱观,向来是维系社会正常运转或良性运行的基本条件之一,是人们的基本行为规范之一,是善良人们精神追求的重要体现。胡锦涛总书记提出的以荣辱观为核心的“八荣八耻”,就是对以往社会伦理治理目标的进一步明晰化、具体化,也是党和国家更加自觉、坚定而理性地加强核心价值观建设的重要体现;只有加强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建设,才能为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核心价值体系”的道德大厦奠定基础。

一、荣辱观是中华民族优良道德传统的价值核心

荣辱观的思想渊源

中华民族是一个有着悠久历史和优良道德传统的伟大民族。中华五千年的文明史,形成了底蕴深厚的中华民族优良道德传统,尤以“仁”与“义”为中心的儒家伦理道德思想的代表——孔孟之道更受人们推崇,影响深远。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良道德传统,就要深刻理解中华民族优良道德传统的主要精神。中华民族优良道德传统的主要精神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强调整体精神和为社会、民族、国家奉献的爱国主义思想。如孟子“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为整体献身的大丈夫精神;宋代的范仲淹“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高尚境界;清代思想家顾炎武“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崇高道德要求;岳飞、文天祥、林则徐等民族英雄的“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的为社会、为民族、为国家的献身精神等等,无一不体现着有国才有家、国大于家的理念。二是倡导“仁爱”精神和忠恕之道(人际和谐)。提倡人伦价值,强调个人在人伦关系中应尽的道德责任。如《尚书》中提出的“五教”(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确立了以家族为本位、以血缘为纽带的五种人伦关系的道德要求。“孝”被作为一切道德的根本,一个人只有能“善事父母”,才能对他人有信,对国家尽忠。中国传统伦理中把“善事父母”看作是衡量一个人的道德水平的最基本的前提,把对

待父母的态度作为处理一切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基础,这一思想有着合理的因素。当然,“善事父母”并不是无原则的顺从。三是追求精神境界,重视道德实践,注重道德修养。中国传统道德强调“克己”、“内讼”、“养心”、“慎独”;强调“诚意”、“正心”、“修身”、“齐家”,强调对自己道德品质的严格要求。先贤说过,“见贤思齐,见不贤而内自身”,“三人行必有我师”,“见善如不及,见不善如探汤”。强调以“仁”、“义”为界限,“仁则荣,不仁则辱”,“由义为荣,背义为辱”。“不知荣辱乃不成人”,“宁可毁人,不可毁誉”。“小节不守,大节难保”。把理想道德人格的实现看作是一种高层次的需要,认为荣辱问题事关人格问题,这是古代荣辱观的核心。当然,任何一种思想都是一定社会的产物。中国传统的儒家伦理思想,在相当程度上受着奴隶社会、封建社会政治和经济的制约,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良道德传统,必须用唯物史观的理论,对这一长期形成并发展变化的传统,进行正确的分析,去其糟粕,取其精华,推陈出新,古为今用。

荣辱的实质是人们判断是非的尺度。恩格斯说,“每个社会集团都有他自己的荣辱观”。可见,荣辱观古已有之,荣辱心人皆有之。但不同的时代,不同的民族,持有不同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人们,其荣辱观是不同的。古人云:“不知荣辱无以为人。”一个人只有知荣辱、懂羞耻,才能在行为上做到有选择、有取舍。“知耻近乎勇”,说到底,荣辱观就是一个人人生观的具体体现,也是衡量一个人道德水平的尺子,它是由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所决定的。自古以来,我国的思想家历来十分重视荣辱观念。从“不知荣辱乃不

成人”，“宁可毁人，不可毁誉”，“宁可穷而有志，不可富而失节”等等格言警句，都说明古代的哲人志士将荣辱放到了与人格一样重要的地位。这是我们民族珍贵的思想财富，对我们今天进行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也有积极的借鉴意义。确实，一个人只有从思想上真正明确了什么是光彩的事，什么是耻辱的事，才能自觉地约束自己的言行，自觉地做到“非礼勿视、非礼勿听、非礼勿行”，才能把公共道德夯实在一个牢固的基础之上。否则，就会造成人的道德行为的混乱，因为，一旦大家都发现，因“无礼”而得到的东西并不会受到指责，且不必支付任何代价的时候，就会纷纷效仿并蔓延开来，这将彻底颠覆并损害社会的道德基础，进而导致社会发展方向的偏差。

共同的荣辱观是社会和谐的道德基础

马克思曾经对人的本质作了一个权威的概括：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人生活在一定的社会环境里，人的本质，只有在与各种人交往的关系中才能得到充分体现。人是社会生活的主体，更是和谐社会的主体，社会离开了人的交往关系，很难想象还能成其为社会，而一个社会的人际关系失去了和谐，也很难成其为和谐社会，因此，和谐社会需要人际和谐。早在先秦时期，孟子就提出了“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的传世警句，这充分说明和谐的人际关系比什么都重要。而历代的学者，也时刻提醒人们必须相亲相爱、团结互助、和睦相处、和谐发展，只有这样才能“家

和万事兴”，“国和享太平”。历史证明，营造良好的人际关系，开创“人和”的理想局面，是事业成功、社会稳定、民族兴旺、国家繁荣的必要条件，也是人们梦寐以求的目标。一个和谐稳定的社会，是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所在，也是社会繁荣进步的标志。但是，任何一个正常的社会不可能没有冲突、没有矛盾。维护社会稳定，不是回避冲突、掩盖矛盾，而是要靠社会的法律制度，靠我们共同的道德力量，去化解与消除社会发展和经济建设中已经出现或尚处于萌芽状态的不平衡、不稳定、不安全的因素，在消除不和谐后建立起新的和谐，推动政治文明的进步。而要消除隔阂，缩小差距，就要有一颗诚心与爱心，能够以宽容的精神、理性的态度正视并承认这些不和谐因素的存在。建立和谐的人际环境，意味着要树立人人平等的现代理念。社会成员的人格和尊严都一视同仁地得到正义的福佑，公民在履行社会义务和责任的同时，拥有同样的权利和自由，而且和谐的人际环境是用道德与法律来维系的，其中道德的核心是诚心与爱心。古人把诚心与爱心称为人的道德之心。因此，历朝历代的统治者都明确一个亘古不变的真理：建设一个和谐社会，必须有一个和谐的人际关系，而和谐的人际关系需要有共同的价值理念——共同的荣辱观，或者说统治者只要能够创设和谐的人际关系，在精神上统治全民就一定能够稳固政权！正是从这个意义上历朝历代的统治者都重视荣辱观的建设。这也是中华民族优良道德传统源远流长的动因之一，或者说这正是中华民族优良道德传统建设的价值所在。

二、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内涵

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形成与发展

社会主义道德规范是社会主义思想道德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道德要求的具体体现。随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和社会生活的变化，社会主义道德规范必然随之发生变化。社会主义道德规范只有与时俱进，及时吸纳鲜活的实践内容，才能永葆生机和活力。新中国成立以来，我们对于社会主义道德规范的认识经历了一个逐步深化的过程。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第四十二条，将“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规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全体公民的公德要求。“五爱”是我国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史上第一次对社会主义道德规范做出的概括。1982年12月，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二十四条，把“五爱”调整为“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1996年10月，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总结了新中国成立以来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经验和教训，分析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面临的形势和任务，把为人民服务作为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的核心，把集体主义作为社会主义道德的原则，把“五爱”提升为社会主义道德的基本要求，并对社会公德、职业道德、

家庭美德三大社会领域的道德规范进行了系统论述,比较清晰地勾画出社会主义道德体系的整体结构。2001年10月,中共中央颁布实施的《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把公民基本道德规范进一步概括为“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进一步丰富和拓展了社会主义道德规范的内容。

社会主义荣辱观内涵的价值

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精神风尚。汲取传统的精华,才拥有牢固的根基;反映时代的精神,才能引领时代的风尚。在我国改革发展的关键时期,胡锦涛总书记着眼于推进党和国家的事业,从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战略高度,高瞻远瞩地提出了以“八荣八耻”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荣辱观。以“八荣八耻”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荣辱观,继承了我们党关于社会主义道德规范的认识成果,创造性地把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结合起来,把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原则、基本要求和规范结合起来,对社会主义道德规范的内容做出了高度概括。社会主义荣辱观与中华民族精神和传统美德一脉相承,具有深厚的民族文化根源与精神根基。“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这“四荣四耻”既承续了“五爱”的基本要求,又赋予其鲜明的时代内涵,生动地体现了为人民服务的人生观价值观和集体主义的价值取向。“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以诚

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这“三荣三耻”紧密结合道德建设的重点和亟待解决的问题，体现了尊重个人合法权益与承担社会责任相统一、注重效益与社会公正相协调的原则，强调了在家庭生活、职业生活、社会公共生活中公民应当遵循的基本准则。“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坚持了中华民族精神与时代精神的统一，是对社会主义道德规范的丰富和完善。因此，“八荣八耻”是一个有机整体，是一条基本道德底线，也是新世纪新阶段的一部社会风尚规范。每一个“荣”都关系到国家的前途和人民的幸福，每一个“耻”都关系到社会的安定和个人的命运。因此，胡锦涛总书记关于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的重要论述，集中表达了广大干部群众的心愿，反映了社会主义基本道德规范的本质要求，体现了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相结合的治国方略，是中国共产党关于社会主义道德建设思想的继承和发展，是进一步推进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指导方针，它标志着我们党对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规律的认识达到了新的高度。

三、社会主义荣辱观道德建设的价值

拥有一种好的文化就拥有一种无可比拟的凝聚力。正确的道德观念，只有被人民群众普遍接受、理解和掌握，并转化为社会群体意识，才能为大多数成员自觉遵守和奉行，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胡锦涛总书记提出的“八荣八耻”论述，切中时弊，对形成良好的社